

忻城新闻

2

2023年3月29日 星期三

来宾日报社出版

一季度完成境内高速公路固投超9亿元

3月27日,笔者从忻城县交通运输局了解到,2023年,忻城县按照国家关于“充分发挥投资的关键作用,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的经济工作要求,狠抓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服务好企业,通过成立工作专班的方式,第一时间到场为企业解决问题65件,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第一季度完成境内高速公路固定资产投资超9亿元,同比增长92%,助力该县经济工作实现“开门红”。(罗凯 潘显高)

厚植红色底蕴 争创双拥模范县

——忻城县争创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工作综述

□ 冯俊铭

无论是往昔的峥嵘岁月,还是如今的和平年代,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优良传统,一直在忻城这片红色热土上赓续传承。

3月16日,忻城县召开2023年创建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工作推进会,对争创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强调,号召全县上下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双拥创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创建自治区双拥模范县为抓手,打造新时代军政军民建设新亮点,奋力推动双拥工作迈上新台阶。

近年来,该县以争创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为目标,勠力同心、真抓实干,大力完善制度体系,奋力争创自治区双拥模范县,为促进军政军民团结提供有力保障。

高位推进 夯实基础

3月15日,忻城县召开2023年春季新兵批准入伍大会,为入伍新兵佩戴“光荣入伍”绶带和红花,并赠送家乡的泥土等纪念品,希望新兵不忘家乡山水,牢记亲人嘱托。

忻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双拥工作,成立了以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

57个职能部门和驻地部队负责同志组成的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把双拥工作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重要议事日程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内容,全方位引导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公企业、学校、部队开展各类双拥活动。该县通过召开县委议军会、军地座谈会等形式,研究解决驻忻部队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开展经常性军地互访互问活动,密切军政军民关系。2019年以来,慰问对象达7500人,涉及慰问金及慰问物资共计517.45万元;慰问驻军部队7个,涉及慰问金及慰问物资共计119万元。

拥军优属 保障权益

军爱民,民拥军,军民团结一家亲。近年来,该县紧紧围绕“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目标,突出抓好双拥工作各项机制的常态化建设,让各项双拥政策的落实和措施运行于制度化的良性轨道中。

支持生产建设工作常态化。该县把解决部队的装备、训练、生产、生活问题作为拥军的日常工作,把支援部队和国防建设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在军政极度困难的情况下,对驻忻部队所需的

经费给予优先解决。2019年以来,从县级财政拨付给驻忻部队各项建设经费1248.76万元。

落实安置政策工作常态化。2019年以来,全县发放各类优待对象补助资金(定补)共计7277.06万元,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及立功受奖奖励金629.06万元,发放医疗补助资金341.43万元。同时,建立多层次、多渠道保障机制,积极为符合政策条件的退役军人及优待对象落实关爱机制,2019年以来,共救助涉军人员72人次,实施救助资金18.9万元。为重点优待对象购买人身意外险19.28万元,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220.94万元。

抓好纪念褒扬工作常态化。2019年以来,全县共投入115万元进行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和提质升级改造工程,充分发挥全县烈士纪念设施褒扬烈士、教育群众功能,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形成尊敬英雄、致敬英雄、崇尚英雄的良好社会风尚。2019年以来,该县组织送立功喜报275人次,其中二等功1人、三等功30人、“四有”优秀士兵244人。

拥政爱民 军民共建

走进果遂镇古抗村,宽敞干净的篮球场、蓄水池等崭新的设施引人注目。“视人民为亲人,把驻地当故乡。”驻地部队官兵和预备役官兵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抢险救灾、文化设施建设等各项工作。2020年以来,驻来宾市某预备役团为古抗村各屯筹集资金29.16万元修建文化室、篮球场、蓄水池以及道路护坡等基础设施;来军分区累计捐助8万元资金援助北更乡百福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驻忻部队官兵在各项活动中为人民群众捐款捐物共计8万余元,投入各类急难险重任务人力达600多人次。

立足新起点,争创新佳绩,谱写新辉煌。忻城县将一如既往地弘扬军爱民、民拥军的优良传统,努力打造具有忻城特色和时代气息的双拥品牌,奋力推动双拥工作迈上新台阶。



营造晴朗文化环境 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同学们!当你们看到盗版书籍和接收到不文明信息时,要自觉远离,及时告诉老师和家长。”3月27日,忻城县委宣传部联合文旅局等单位,深入城关镇中心小学开展“扫黄打非·护苗2023”专项行动暨“绿书签”进校园活动,倡导广大少年儿童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远离和抵制有害出版物及信息,引导少年儿童绿色阅读、文明上网。

活动中,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告诫孩子们,在日常学习生活中要警惕不文明信息、图片、视频等,自觉远离和抵制有害出版物和有害信息,引导孩子们共同营造健康、文明的校园环境。

活动现场,学生代表宣读了“绿书签”进校园倡议书,工作人员向师生发放宣传手册,全体参会人员宣传横幅上签名,作出“拒绝盗版,从我做起”的承诺。据统计,本次活动共向学生发放“扫黄打非”宣传资料和绿书签共计400余份。

扫黄打非,人人有责。活动还呼吁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扫黄打非”行动,共同抵制各种“黄非”现象,做净化社会文化环境的建设者,共同营造健康文明的社会文化环境。

下一步,该县将不断扩大“绿书签”行动在广大家长和少年儿童中的影响力、感染力和引导力,努力营造更加晴朗美好的文化环境,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

(冯俊铭 蓝婷婷 莫潇瑜)



欧洞乡:环境整治促文明 卫生清扫树新风

3月24日,忻城县欧洞乡组织开展“学雷锋好榜样 扫出文明新风尚”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弘扬雷锋精神,进一步构建干净整洁、环境优美、文明有序的乡村人居环境。

活动中,志愿者按照分组重点对辖区主要公路沿线白色垃圾、落叶杂物等进行清理。“老板,店铺门前的垃

圾要定期清理,卫生好了顾客才会常光顾。”打扫之余,志愿者们劝导沿街商铺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倡导商家维护街道环境,共建共治共享美丽健康家园。

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为抓手,聚焦文明城市创建主题,下一步,欧洞乡将持续推动志愿服务活动,引导和动员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人居

环境整治行动,共同守护绿水青山,厚植秀美乡村生态文明底蕴。

(韦娟娟 卓慧)



忻城法院:

“劳模创新工作室”为高质量审判聚智赋能

□ 蓝珺馨

一位劳模带领一个团队,一个团队辐射一个集体,一个集体传递一种精神。在忻城县人民法院的韦永辉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求真务实的劳模精神在这里得到传承弘扬,越来越多的青年骨干在这里成长,用一步踏实的脚步印传承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

2020年12月,该院全国优秀法官韦永辉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评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先进工作者”。为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2021年10月,忻城县总工会拨付专项经费升级改造该工作室,并指导推荐参加劳模创新工作室评比活动。2021年12月,市总工会授予该工作室“韦永辉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荣誉称号。据了解,这是来宾法院系统首个劳模创新工作室。

“1+N”优化队伍配置 打造劳模先锋“领头羊”

该工作室以“全国优秀法官”“自治区优秀共产党员”“全区最美公务员”韦永辉为领军人物,由员额法官、法官助理和书记员等8人组成一支高水平的劳模创新工作室团队,通过接待来访群众、组织调解纠纷等形式为群众提供司法服务。同时以工作室为载体,以“传帮带”的形式培养一批专业知识精、协调能力强的调解人才,提高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能力。

劳模创新工作室团队成立以来,坚持常态化开展联合主题党日、学习研讨、法治宣传、经验交流等活动,逐步探索出“三化”工作模式,即组织运行规范化、活动开展常态化、品牌建设特色化,有效带动全院干警形成比学赶超、实干争先的

良好风尚。

“1+N”整合调解资源 架起法民沟通“连心桥”

劳模创新工作室团队在开展调解工作中,秉承“案结事了人和、服判息诉无申诉”的工作理念,推广韦永辉总结提炼的“五心八法”调解法,即“真心、耐心、诚心、公心”和“抢抓关键法、利益平衡法、辨法析理法、案例诱导法、借力使力法、组织助力法、冷却处理法、温情感化法”,并邀请执法人员、领域专家等第三方调解力量参与调解,运用社汉双语开展诉前、诉中调解,形成“多位一体”的调解机制,高效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以高质量审判质效助推县域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N”立足法院职能 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

“劳动模范是标杆,劳模精神就是动力。”韦永辉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是多元化解纠纷的司法标杆,将引领全院干警进一步树牢“司法为民”服务意识,用心用情为群众办好每件事、每个案件,以此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忻城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韦文雷说道。下一步,该工作室将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发挥劳模示范带头作用,在妥善化解群众纠纷、培养法院年轻人才、为基层调解组织提供业务指导及培养调解人才等方面精耕细作,进一步发挥工作室特色优势,促进民事纠纷实质性化解,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多办案、办好案,为促进该县基层社会治理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县纪委监委:

“零距离”旁听庭审 “沉浸式”警示教育

“判决生效后,我将成为一名囚犯,每当想到这里,我羞愧难当,夜不能眠,我愧对组织的信任和培养,也愧对我的家庭……”兴宾区委原常委、政法委书记廖某在审判庭上道出声声忏悔,深深印刻在观摩庭审的领导干部们心中。

3月15日,忻城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兴宾区委原常委、政法委书记廖某职务犯罪案件,忻城县纪委监委组织88名县直单位、乡镇领导干部参加旁听庭审,零距离感受法律的威严和违纪违法带来的严重后果,将庭审现场变为触及灵魂深处的警示教育课堂,用好“典型案例”活教材,“沉浸式”开展警示教育,促使旁听人员自觉对照,自我反思,深刻警醒,以案促改。

庭审现场,气氛庄严肃穆,现场依照法定程序依次进行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和被告人陈述等环节,在3个小时的庭审过程中,直观了解被告人如何背弃初心使命,一步步逾越纪法底线,以权谋私,从而走向违纪违法犯罪深渊的过程,参加旁听人员认真专注、神情凝重,深刻感受违法违纪带来的惨

痛教训,使警示教育直抵人心,涤荡心灵。

近年来,忻城县纪委监委用活用好身边典型案例,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集中廉政谈话、摄制警示教育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签订廉政承诺书、组织旁听庭审等方式,不断增强警示教育的针对性、震慑性,打出一套警示教育“组合拳”,让“写在纸上的教训”变成“刻在心上的敬畏”,唤醒初心使命、筑牢廉洁防线、增强责任意识,充分释放查处一案、警示一批、教育一片、治理一域的综合效应。去年以来,全县共召开警示教育大会12次,集中廉政谈话4次,制作警示教育片3部,接受警示教育干部2600人次。

“我们坚持把开展警示教育作为一体推进‘三不腐’的重要一环,将案件查处和警示教育有机结合,抓在日常、严在平常、重在经常,推动警示教育常态化,做深做实做细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引导党员干部心有所守、身有所循、行有所止。”该县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雷崇明表示。(杨朔)

投身绿色军营 逐梦无悔青春

男儿壮志出乡关,满腔热血入军营。3月16日,忻城县遂乡南康村青年蓝吉俊和数10名新兵承载着父老乡亲的祝福和期望,踏上保家卫国、建设国防的征程。

“我是烈士后代,参军报国义不容辞。”与广大应征青年一样,蓝吉俊满怀报国热情,不一样的,作为革命烈士后人,当兵入伍既是蓝吉俊追逐梦想的实际举动,更是一种精神传承。

据了解,革命烈士蓝桂助是蓝吉俊的曾祖父。蓝桂助于1947年7月参加革命,时任粤桂边区人民解放军独立第五团排长。在队伍中,蓝桂助积极肯干、吃苦耐劳,有战斗任务,他都主动要求上阵,冲锋在前。1949年,蓝桂助随队深夜攻打上林县恩思乡东岩村反动力量,在激烈混战中敌人的枪炮击中,英勇牺牲,时年40岁。

虽然没有见过曾祖父,但自幼听长辈们讲革命故事长大的蓝吉俊,对曾祖父那段光荣的英雄事迹早已耳熟能详。曾祖父在战场上英勇杀敌

的画面如同电影放映般涌现在脑海中。“去当兵,成为一名像曾祖父那样的英雄”的梦想,从小就在蓝吉俊心中生根发芽。

去年秋季,蓝吉俊大学毕业就返乡报名应征入伍,因体重未达标导致体检没通过。但蓝吉俊未曾放弃,为圆绿色军营梦暗暗努力。经过半年的锻炼,他的身体素质得以提高,并顺利通过体检、政审各环节,最终圆梦军营。

“烈士后代报名参军,很难得。忻城拥有丰富的红色资源,希望更多有志青年继承先辈遗志,到部队‘大熔炉’中磨砺成才,报效祖国。”遂宁乡党政办政委、武装部长莫欣军表示。(蓝文欣 莫秋媛 郭勇军)



新圩乡:

唱响多元化解“三部曲” 织密矛盾纠纷化解网

今年以来,新圩乡以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立足点,坚持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多措并举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强化联动,闻令而动。强化部门联动,对发现的矛盾纠纷及各类风险,社会治理办公室积极“吹哨”,相关部门积极响应,实现以“哨”为令,闻令而动,构建接件即办、条块联动的快速响应机制,努力将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筑牢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力争实现“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今年以来联合调解矛盾纠纷7次。

注重排查,源头预防。以网格划片包保实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覆盖”,42名网格员紧盯重点人群,加大

排查力度,加强入户走访,常态化开展排查,全面收集婚恋、家庭、邻里、债务等类型矛盾纠纷及易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等人员动态信息,做到“早发现、早介入、常跟进”,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避免矛盾激化升级。今年以来共排查出疑似线索12条。

对症下药,化解有效。坚持排查与化解同步进行,对排查出来矛盾纠纷,因案施策,运用“情”“法”两张牌,坚持调解“小矛盾”累积“大平安”实践理念,始终保持“细心、耐心、交心”的态度和方法,全力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为辖区持续稳定提供有力保障。截至3月22日,共受理矛盾纠纷7起,成功调解6起,调解成功率85.7%。(赵金柳)



▲3月27日,忻城县红渡镇三江口(忻城)茧丝绸产业园项目现场,生产车间内机声隆隆,机器设备高速运转,生产线上工人有条不紊地忙碌。今年以来,该县纺织产品销售额已达983多万元,目前正努力扩能提产,预计一季度产值达1000万元。(韦娟娟 摄)